

佛光大學佛教學系

博士論文大綱發表會申請說明

115/2 修訂

★ 大綱發表流程及需備文件說明

- 一、申請時間無限制，建議最晚於當學期第 16 週前提出申請，申請後務必於當學期須完成大綱口考。
- 二、論文大綱發表申請時需繳交：**【大綱發表申請書】**
- 三、大綱發表前：
 - (一) 大綱請逕行繳交給口試委員。
 - (二) 確定口考時間請告知系辦，以利公告及安排口考教室，若有任何需調整或異動者，請提前告知。
- 四、論文大綱發表當天：
 - (一) 需備「博士論文大綱發表初審審查表」給各審查委員 1 人 1 份以便評分，簡報(PPT)之紙本由考生自行決定是否提供給委員。
 - (二) 請自行於發表前測試教室設備，安排工作人員處理桌椅配置、委員茶水及用餐等。
- 五、論文大綱發表後：

請將「評分表」繳至系辦，需修正者，請在完成後填寫「論文大綱修改完成同意書」，即完成論文大綱口考流程。
- 六、備註：
 - (一) 擬報名之研究生，請自行下載**【大綱發表申請書】**，務必請指導教授簽名後，繳至系辦公室邱小姐。
 - (二) 相關問題請洽 03-987-1000 轉 27203 或 E-mail：
prchiou@mail.fgu.edu.tw